附件1：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生产经营单位编制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以下简称应急预案）的程序、内容和要素等基本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

　　生产经营单位结合本单位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风险种类、生产规模等特点，可以对应急预案框架结构等要素进行调整。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2.1 应急预案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为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制定的行动方案。

　　2.2 应急准备 emergency preparedness

　　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为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进行的组织准备和应急保障。

　　2.3 应急响应 emergency response

　　事故发生后，有关组织或人员采取的应急行动。

　　2.4 应急救援 emergency rescue

　　在应急响应过程中，为消除、减少事故危害，防止事故扩大或恶化，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造成的损失或危害而采取的救援措施或行动。

　　2.5 恢复 recovery

　　事故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3 应急预案的编制

　　3.1 编制准备

　　编制应急预案应做好以下准备工作：

　　a）全面分析本单位危险因素，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及事故的危害程度；

　　b）排查事故隐患的种类、数量和分布情况，并在隐患治理的基础上，预测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及事故的危害程度；

　　c）确定事故危险源，进行风险评估；

　　d）针对事故危险源和存在的问题，确定相应的防范措施；

　　e）客观评价本单位应急能力；

　　f）充分借鉴国内外同行业事故教训及应急工作经验。

　　3.2 编制程序

　　3.2.1 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

　　结合本单位部门职能分工，成立以单位主要负责人为领导的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明确编制任务、职责分工，制定工作计划。

　　3.2.2 资料收集

　　收集应急预案编制所需的各种资料（包括相关法律法规、应急预案、技术标准、国内外同行业事故案例分析、本单位技术资料等）。

　　3.2.3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

　　在危险因素分析及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基础上，确定本单位可能发生事故的危险源、事故的类型和后果，进行事故风险分析，并指出事故可能产生的次生、衍生事故，形成分析报告，分析结果作为应急预案的编制依据。

　　3.2.4 应急能力评估

　　对本单位应急装备、应急队伍等应急能力进行评估，并结合本单位实际，加强应急能力建设。

　　3.2.5 应急预案编制

　　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应注重全体人员的参与和培训，使所有与事故有关人员均掌握危险源的危险性、应急处置方案和技能。应急预案应充分利用社会应急资源，与地方政府预案、上级主管单位以及相关部门的预案相衔接。

　　3.2.6 应急预案评审与发布

　　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后，应进行评审。内部评审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外部评审由上级主管部门或地方政府负责安全管理的部门组织审查。评审后，按规定报有关部门备案，并经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发布。

　　4 应急预案体系的构成

　　应急预案应形成体系，针对各级各类可能发生的事故和所有危险源制订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应急处置方案，并明确事前、事发、事中、事后的各个过程中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的职责。生产规模小、危险因素少的生产经营单位，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可以合并编写。

　　4.1 综合应急预案

　　综合应急预案是从总体上阐述事故的应急方针、政策，应急组织结构及相关应急职责，应急行动、措施和保障等基本要求和程序，是应对各类事故的综合性文件。

　　4.2 专项应急预案

　　专项应急预案是针对具体的事故类别（如煤矿瓦斯爆炸、危险化学品泄漏等事故）、危险源和应急保障而制定的计划或方案，是综合应急预案的组成部分，应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的程序和要求组织制定，并作为综合应急预案的附件。专项应急预案应制定明确的救援程序和具体的应急救援措施。

　　4.3 现场处置方案

　　现场处置方案是针对具体的装置、场所或设施、岗位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现场处置方案应具体、简单、针对性强。现场处置方案应根据风险评估及危险性控制措施逐一编制，做到事故相关人员应知应会，熟练掌握，并通过应急演练，做到迅速反应、正确处置。

　　5 综合应急预案的主要内容

　　5.1 总则

　　5.1.1 编制目的

　　简述应急预案编制的目的、作用等。

　　5.1.2 编制依据

　　简述应急预案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有关行业管理规定、技术规范和标准等。

　　5.1.3 适用范围

　　说明应急预案适用的区域范围，以及事故的类型、级别。

　　5.1.4 应急预案体系

　　说明本单位应急预案体系的构成情况。

　　5.1.5 应急工作原则

　　说明本单位应急工作的原则，内容应简明扼要、明确具体。

　　5.2 生产经营单位的危险性分析

　　5.2.1 生产经营单位概况

　　主要包括单位地址、从业人数、隶属关系、主要原材料、主要产品、产量等内容，以及周边重大危险源、重要设施、目标、场所和周边布局情况。必要时，可附平面图进行说明。

　　5.2.2 危险源与风险分析

　　主要阐述本单位存在的危险源及风险分析结果。

　　5.3 组织机构及职责

　　5.3.1 应急组织体系

　　明确应急组织形式，构成单位或人员，并尽可能以结构图的形式表示出来。

　　5.3.2 指挥机构及职责

　　明确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总指挥、副总指挥、各成员单位及其相应职责。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根据事故类型和应急工作需要，可以设置相应的应急救援工作小组，并明确各小组的工作任务及职责。

　　5.4 预防与预警

　　5.4.1 危险源监控

　　明确本单位对危险源监测监控的方式、方法，以及采取的预防措施。

　　5.4.2 预警行动

　　明确事故预警的条件、方式、方法和信息的发布程序。

　　5.4.3 信息报告与处置

　　按照有关规定，明确事故及未遂伤亡事故信息报告与处置办法。

　　a）信息报告与通知

　　明确24小时应急值守电话、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

　　b）信息上报

　　明确事故发生后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报告事故信息的流程、内容和时限。

　　c）信息传递

　　明确事故发生后向有关部门或单位通报事故信息的方法和程序。

　　5.5 应急响应

　　5.5.1 响应分级

　　针对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单位控制事态的能力，将事故分为不同的等级。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明确应急响应级别。

　　5.5.2 响应程序

　　根据事故的大小和发展态势，明确应急指挥、应急行动、资源调配、应急避险、扩大应急等响应程序。

　　5.5.3 应急结束

　　明确应急终止的条件。事故现场得以控制，环境符合有关标准，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消除后，经事故现场应急指挥机构批准后，现场应急结束。应急结束后，应明确：

　　a）事故情况上报事项；

　　b）需向事故调查处理小组移交的相关事项；

　　c）事故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5.6 信息发布

　　明确事故信息发布的部门，发布原则。事故信息应由事故现场指挥部及时准确向新闻媒体通报事故信息。

5.7 后期处置

主要包括污染物处理、事故后果影响消除、生产秩序恢复、善后赔偿、抢险过程和应急救援能力评估及应急预案的修订等内容。

　　5.8 保障措施

　　5.8.1 通信与信息保障

　　明确与应急工作相关联的单位或人员通信联系方式和方法，并提供备用方案。建立信息通信系统及维护方案，确保应急期间信息通畅。

　　5.8.2 应急队伍保障

　　明确各类应急响应的人力资源，包括专业应急队伍、兼职应急队伍的组织与保障方案。

　　5.8.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明确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内容。

　　5.8.4 经费保障

　　明确应急专项经费来源、使用范围、数量和监督管理措施，保障应急状态时生产经营单位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5.8.5 其他保障

　　根据本单位应急工作需求而确定的其他相关保障措施（如：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后勤保障等）。

　　5.9 培训与演练

　　5.9.1 培训

　　明确对本单位人员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方式和要求。如果预案涉及到社区和居民，要做好宣传教育和告知等工作。

　　5.9.2 演练

　　明确应急演练的规模、方式、频次、范围、内容、组织、评估、总结等内容。

　　5.10 奖惩

　　明确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奖励和处罚的条件和内容。

　　5.11 附则

　　5.11.1 术语和定义

　　对应急预案涉及的一些术语进行定义。

　　5.11.2 应急预案备案

　　明确本应急预案的报备部门。

　　5.11.3 维护和更新

　　明确应急预案维护和更新的基本要求，定期进行评审，实现可持续改进。

　　5.11.4 制定与解释

　　明确应急预案负责制定与解释的部门。

　　5.11.5 应急预案实施

　　明确应急预案实施的具体时间。

　　6 专项应急预案的主要内容

　　6.1 事故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

　　在危险源评估的基础上，对其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和可能发生的季节及事故严重程度进行确定。

　　6.2 应急处置基本原则

　　明确处置安全生产事故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

　　6.3 组织机构及职责

　　6.3.1 应急组织体系

　　明确应急组织形式，构成单位或人员，并尽可能以结构图的形式表示出来。

　　6.3.2 指挥机构及职责

　　根据事故类型，明确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总指挥、副总指挥以及各成员单位或人员的具体职责。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可以设置相应的应急救援工作小组，明确各小组的工作任务及主要负责人职责。

　　6.4 预防与预警

　　6.4.1 危险源监控

　　明确本单位对危险源监测监控的方式、方法，以及采取的预防措施。

　　6.4.2 预警行动

　　明确具体事故预警的条件、方式、方法和信息的发布程序。

　　6.5 信息报告程序

　　主要包括：

　　a）确定报警系统及程序；

　　b）确定现场报警方式，如电话、警报器等；

　　c）确定24小时与相关部门的通讯、联络方式；

　　d）明确相互认可的通告、报警形式和内容；

　　e）明确应急反应人员向外求援的方式。

　　6.6 应急处置

　　6.6.1 响应分级

　　针对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单位控制事态的能力，将事故分为不同的等级。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明确应急响应级别。

　　6.6.2 响应程序

　　根据事故的大小和发展态势，明确应急指挥、应急行动、资源调配、应急避险、扩大应急等响应程序。

　　6.6.3 处置措施

　　针对本单位事故类别和可能发生的事故特点、危险性，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如：煤矿瓦斯爆炸、冒顶片帮、火灾、透水等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中毒等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6.7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明确应急处置所需的物质与装备数量、管理和维护、正确使用等。

　　7 现场处置方案的主要内容

　　7.1 事故特征

　　主要包括：

　　a）危险性分析，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

　　b）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c）事故可能发生的季节和造成的危害程度；

　　d）事故前可能出现的征兆。

　　7.2 应急组织与职责

　　主要包括：

　　a）基层单位应急自救组织形式及人员构成情况；

　　b）应急自救组织机构、人员的具体职责，应同单位或车间、班组人员工作职责紧密结合，明确相关岗位和人员的应急工作职责。

　　7.3 应急处置

　　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a）事故应急处置程序。根据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别及现场情况，明确事故报警、各项应急措施启动、应急救护人员的引导、事故扩大及同企业应急预案的衔接的程序。

　　b）现场应急处置措施。针对可能发生的火灾、爆炸、危险化学品泄漏、坍塌、水患、机动车辆伤害等，从操作措施、工艺流程、现场处置、事故控制，人员救护、消防、现场恢复等方面制定明确的应急处置措施。

　　c）报警电话及上级管理部门、相关应急救援单位联络方式和联系人员，事故报告基本要求和内容。

　　7.4 注意事项

　　主要包括：

　　a）佩戴个人防护器具方面的注意事项；

　　b）使用抢险救援器材方面的注意事项；

　　c）采取救援对策或措施方面的注意事项；

　　d）现场自救和互救注意事项；

　　e）现场应急处置能力确认和人员安全防护等事项；

　　f）应急救援结束后的注意事项；

　　g）其他需要特别警示的事项。

　　8 附件

　　8.1 有关应急部门、机构或人员的联系方式

　　列出应急工作中需要联系的部门、机构或人员的多种联系方式，并不断进行更新。

　　8.2 重要物资装备的名录或清单

　　列出应急预案涉及的重要物资和装备名称、型号、存放地点和联系电话等。

　　8.3 规范化格式文本

　　信息接报、处理、上报等规范化格式文本。

　　8.4 关键的路线、标识和图纸

　　主要包括：

　　a）警报系统分布及覆盖范围；

　　b）重要防护目标一览表、分布图；

　　c）应急救援指挥位置及救援队伍行动路线；

　　d）疏散路线、重要地点等的标识；

　　e）相关平面布置图纸、救援力量的分布图纸等。

　　8.5 相关应急预案名录

　　列出与本应急预案相关的或相衔接的应急预案名称。

　　8.6 有关协议或备忘录

　　与相关应急救援部门签订的应急支援协议或备忘录。

**附录A**

**（资料性附录）**

**应急预案编制格式和要求**

　　A.1　封面

　　应急预案封面主要包括应急预案编号、应急预案版本号、生产经营单位名称、应急预案名称、编制单位名称、颁布日期等内容。

　　A.2　批准页

　　应急预案必须经发布单位主要负责人批准方可发布。

　　A.3　目次

　　应急预案应设置目次，目次中所列的内容及次序如下:

　　-- 批准页；

　　-- 章的编号、标题；

　　-- 带有标题的条的编号、标题（需要时列出）；

　　-- 附件，用序号表明其顺序。

　　A.4　印刷与装订

应急预案采用A4版面印刷，活页装订。